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无锡银行

股票代码：600908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31 号 3 层 301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31 号 3 层 301

权益变动性质：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股份

签署日期：2024 年 1 月 1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3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5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无锡银行	指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908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城人寿	指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年9月20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31号3层301
法定代表人	白力
注册资本	人民币553,164.3909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634984232A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地方国有企业
经营期限	2005-09-20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31号3层301
控股股东	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 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证件号码	认缴出资额 (元)	出资比例
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9111010210138789XT	1,105,775,618	19.99%
北京金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11100007461223629	861,442,161	15.57%
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110000101337956C	836,683,767	15.13%
中民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131000039868478X6	743,426,251	13.44%
厦门华信元喜投资有限公司	91350200776019278X	651,414,267	11.78%
宁波华山丰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330206084754028Y	262,693,306	4.75%
北京金牛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11101083272953814	197,750,000	3.57%

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1440300712195205K	119,957,067	2.17%
三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310000558755250X	117,604,968	2.13%
国金鼎兴投资有限公司	91310000598151988D	115,252,869	2.08%
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	9136010074425365XQ	103,300,000	1.87%
北京兆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1100006337984545	87,934,913	1.59%
拉萨亚祥兴泰科技有限公司	91540091756006795A	85,000,000	1.54%
北京金羊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11101083182372862	78,819,833	1.42%
北京广厦京都置业有限公司	91110115103019804U	63,700,000	1.15%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111000063370987XW	30,000,000	0.54%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91130200104761074G	30,000,000	0.54%
完美世界游戏有限责任公司	91310110682205870F	27,000,000	0.49%
北京华山弘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11100005977233741	13,888,889	0.2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是否取得境外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长期居住地	职务
白力	男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党委书记、董事长
魏斌	男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刘文鹏	男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首席投资官、党委委员
祝艳辉	男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董事
李明霞	女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董事
杨瑞晶	男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董事
胡维翊	男	中国	取得美国永久居留权	中国北京市	独立董事
刘尔奎	男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独立董事
雷玮	女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独立董事
刘亦工	男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独立董事
徐挺	男	中国	否	中国江苏省苏州市	独立董事

姓名	性别	国籍	是否取得境外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长期居住地	职务
任庆和	男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
杨琴	女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监事
张丹	女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监事
徐林	男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监事
韩丰翔	男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职工监事
张桂春	女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职工监事
王玉改	女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总经理、党委委员
陈卓	男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副总经理、总精算师、首席信息官
彭荣华	女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合规负责人、首席风险官
范少国	男	中国	否	中国北京市	审计责任人、纪委委员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权益持有方式	上市地点
1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街	000402. SZ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深圳
2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交科	002061. SZ	集中竞价	深圳
3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高速	600020. SH	集中竞价	上海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是基于保险公司自身配置需求以及上市公司配置价值考虑的长期投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无锡银行的运营和发展状况及其股价情况等，以决定在批复剩余期间内是否继续增加在无锡银行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严格按照相应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后持股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无锡银行 97,646,349 股股份，占无锡银行总股本的 4.54%；持有“无锡转债”面值 18,486,000 元，占无锡转债未转股余额的 0.63%。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 月 9 日期间，长城人寿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无锡银行股份 9,999,925 股；股份转让价款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资金来源为长城人寿自有资金。

截至 2024 年 1 月 9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无锡银行 107,646,274 股股份，占无锡银行总股本的 5.00%；持有“无锡转债”面值 37,386,000 元，占无锡转债未转股余额的 1.2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无锡银行中拥有的权益股份不存在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存在以下交易无锡银行股份的情况：

交易日期	交易股份数量（股）	买卖方向	交易价格区间（元）
2023年8月	16,000	增持	5.60
2023年8月	16,000	减持	5.69-5.70
2023年12月	8,899,925	增持	4.92-5.05
2024年1月	1,100,000	增持	4.96-5.02

信息披露义务人除上述交易行为外，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交易无锡银行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白力

签署日期：2024年1月11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信息；
3.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置地点

1. 上海证券交易所；
2. 无锡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此页无正文，为《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白力

签署日期：2024年1月11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延庆街 11 号, 丹山路 66-3, 66-1301, 66-1401 号
股票简称	无锡银行	股票代码	60090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31 号 3 层 301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97,646,349</u> 股 持股比例： <u>4.54%</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9,999,925</u> 股 变动比例： <u>增加 0.46%</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 月 9 日</u> 方式： <u>通过集中交易增持</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白力

签署日期：2024年1月11日